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第一次定期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2024年第一次定期会议于2024年3月15日以书面及邮件形式通知全体监事，于2024年3月26日下午14:00时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五人，实出席监事五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青燕女士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监事会2023年工作报告》。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2023年工作报告》详见2024年3月28日的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2023年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本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的相关规定，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报表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本次追溯调整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五）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六）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在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过程、各个关键环节中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对评价报告无异议。

（七）审议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公司2023年度监事薪酬情况详见《公司2023年度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管理情况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

全体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按要求进行了及时的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违规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九）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对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

业发展有限公司向易门农商行申请1500万元项目贷款暨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按股比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决策程序进行审核监督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本次向易门农商行申请1500万元项目贷款暨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按股比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天然气业务的发展需要，不存在违规担保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十一）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对云南省天然气富民有限公司投资扩建富长支线得乐村分输站压缩天然气（CNG）母站项目的决策程序进行审核监督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云南省天然气富民有限公司投资扩建富长支线得乐村分输站压缩天然气（CNG）母站项目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天然气业务的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公司监事会2024年第一次定期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3月28日